证券代码:600637 证券简称:东方明珠 公告编号:临 2025-046

# 东方明珠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与设立专项投资基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拟投资标的名称:长三角数智文化产业私募投资基金(上海)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名,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登记的名称为准,以下简称“合伙企业”“专项投资基金”或“基金”)。

●投资金额:基金募集规模为人民币 100 亿元,其中首次封闭目标认缴出资总额为人民币 30.03 亿元。东方明珠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出资人民币 5,000 万元参与设立专项投资基金,并担任有限合伙人,公司首期出资金额为人民币 2,500 万元。该专项投资基金拟重点投资于人工智能(AI)技术为主的核心数字文化技术产业以及“AI+”、“文化 +”融合领域。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实施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特别风险提示:

基金尚须在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私募基金设立登记及备案后,方可从事相关投资活动,在设立登记及备案实施过程中尚存在不确定性。

基金投资目标的实现依赖于所投项目的成功退出。基金目前投资方向符合国家长期发展战略,具有一定产业基础和政策红利,但仍需持续跟踪未来政策导向对所投项目的影响,关注行业政策变动可能产生的障碍等导致本次投资项目出现本金损失风险的情形。

基金在运营过程中受所投企业的管理和运营、经济周期的变化以及区域市场竞争格局的变化等多重因素影响,可能存在投资收益不及预期的风险。

本次投资无本金或收益担保,公司作为基金的有限合伙人,承担的投资风险最大金额不超过公司出资额,整体风险可控。

公司将及时了解基金的设立、备案及运作情况,充分关注并防范基金运行风险,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相关事项进展的披露义务,督促防范投资风险,维护公司投资资金的安全。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对外投资基本情况

为了充分发挥各方资源优势,提高公司的对外投资能力,进一步实施公司战略布局,公司拟出资人民币 5,000 万元参与设立专项投资基金,并担任有限合伙人,公司首期出资金额为人民币 2,500 万元。该专项投资基金拟重点投资于人工智能(AI)技术为主的核心数字文化技术产业以及“AI+”、“文化 +”融合领域。

2025 年 12 月 26 日,公司与海通创意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创意”)等 12 家企业签署了《长三角数智文化产业私募投资基金(上海)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有限合伙协议》,拟联合发起设立长三角数智文化产业私募投资基金(上海)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基金规模为人民币 100 亿元,其中首次封闭目标认缴出资总额为人民币 30.03 亿元。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拟认缴出资人民币 5,000 万元,其中首期出资金额为人民币 2,500 万元。

(二)本次交易金额参照《东方明珠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决策管理制度》的规定,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

(三)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协议主体的基本情况

(一)普通合伙人基本情况

普通合伙人一

企业名称:海通创意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599706025X

法定代表人:胡曙光

成立时间:2012 年 6 月 29 日

注册地址:上海市静安区陕西北路 678 号 5 楼 502E 室、502F 室

注册资本:人民币 12,000 万元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服务(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信息:

| 序号 | 股东名称 | 持股比例 |
|---|---|---|
| 1 | 海通开元投资有限公司 | 53.25% |
| 2 | 上海文化广播影视集团有限公司 | 18.75% |
| 3 | 上海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 15.00% |
| 4 | 石狮市铧亚期达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5.00% |
| 5 | 上海强生集团有限公司 | 5.00% |
| 6 | 上海上池企业管理事务所(普通合伙) | 1.00% |
| 7 | 上海张江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 1.00% |
| 8 | 上海静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 1.00% |

海通创意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已在中国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管理人登记编码为 PT1900001700。

公司控股股东上海文化广播影视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海通创意 18.75% 的股权,除此之外,海通创意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普通合伙人二

企业名称:上海精文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MADHP2CJXC

法定代表人:虞玮洁

成立时间:2024 年 4 月 19 日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复兴西路 57 号甲 1 幢

注册资本:人民币 1,500 万元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服务(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信息:上海精文投资有限公司持有上海精文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00%股权。

上海精文投资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上海精文投资有限公司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有限合伙人一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中国文化产业投资基金二期(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200MA353EGDXP

执行事务合伙人:中国文化产业投资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20 年 11 月 20 日

主要经营场所:中国(福建)自由贸易试验区厦门片区象屿路 89 号厦门国际航运中心 A 栋 325 单元

通信地址:北京西城区西直门外大街南路 28 号北京金融科技中心 16 层

出资额:人民币 3,171,000 万元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登记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信息:

| 序号 | 股东名称 | 持股比例 |
|---|---|---|
| 1 |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 23.9987% |
| 2 | 上海盛浦江澜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 12.6143% |
| 3 | 广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12.6143% |
| 4 | 中移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 9.4607% |
| 5 | 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 | 9.4607% |
| 6 | 山东齐鲁汇鑫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 6.3072% |
| 7 | 深圳国际文化产业博览交易会有限公司 | 6.3072% |
| 8 | 中国国际电视总公司 | 6.3072% |
| 9 | 安徽省文化投资运营有限责任公司 | 6.3072% |
| 10 | 西安曲江文化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6.3072% |
| 11 | 中国文化产业投资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0.3154% |

中国文化产业投资基金二期(有限合伙)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中国文化产业投资基金二期(有限合伙)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有限合伙人二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海通开元投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681002684U

法定代表人:张向阳

成立时间:2008 年 10 月 23 日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广东路 689 号 14 楼 10-17 室

注册资本:人民币 550,000 万元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从事股权投资业务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允许的其他业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信息: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海通开元投资有限公司 100%股权。

海通开元投资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海通开元投资有限公司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有限合伙人三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上海精文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晖

成立时间:1995 年 6 月 7 日

注册地址:上海市宛平南路 788 号

注册资本:人民币 19,577 万元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投资管理;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停车场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信息:上海市国资委持有上海精文投资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

上海精文投资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上海精文投资有限公司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五)有限合伙人四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上海汇资投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5398715347P

法定代表人:朱欣笛

成立时间:2014 年 6 月 30 日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中山西路 2020 号 501A221

通信地址:上海市徐汇区虹桥路 3 号港汇广场二座 4201 室

注册资本:人民币 699,422.25 万元

经营范围:实业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以上咨询均除经纪)。【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信息:上海徐汇资本投资有限公司持有上海汇资投资有限公司 99.7140%股权;上海徐汇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上海汇资投资有限公司 0.2860%股权。

上海汇资投资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上海汇资投资有限公司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六)有限合伙人五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宁波市甬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200MA2AGJJJ5X

法定代表人:吴冰灿

成立时间:2017 年 12 月 26 日

注册地址:浙江省宁波市海曙区月湖街道柳汀街 225 号月湖金汇大厦 15-4 室

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00 万元

经营范围:产业投资基金,股权投资,项目投资,投资咨询【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信息:宁波市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持有宁波市甬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100%股权。

宁波市甬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宁波市甬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七)有限合伙人六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安徽文化和数字创意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103MA8PTDM598

执行事务合伙人:安徽文化产业投资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22 年 12 月 9 日

主要经营场所:合肥市庐阳区林湖路 666 号合肥金融广场 D1 幢

出资额:人民币 292,900 万元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股东信息:

| 序号 | 股东名称 | 持股比例 |
|---|---|---|
| 1 | 安徽省文化投资运营有限责任公司 | 40.9696% |
| 2 | 合肥市高质量发展引导基金有限公司 | 17.0707% |
| 3 | 滁州市产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 10.2424% |
| 4 | 亳州市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 10.2424% |
| 5 | 安庆市产业发展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 10.2424% |
| 6 | 芜湖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 6.8283% |
| 7 | 芜湖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3.4141% |
| 8 | 安徽文化产业投资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0.9901% |

安徽文化和数字创意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安徽文化和数字创意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八)有限合伙人七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400MACQ6YJE34

执行事务合伙人:中金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23 年 7 月 12 日

主要经营场所:珠海市横琴宝兴路 49-59 号 3 楼 306 室

出资额:人民币 1,000,001 万元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信息: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财政局持有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99.9999%股权;中金资本运营有限公司持有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0.0001%股权。

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九)有限合伙人八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南通海门蓉创产业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684MAE1W7F455

执行事务合伙人:江苏东布洲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24 年 10 月 24 日

主要经营场所:江苏省南通市海门区海门街道时代广场 16 幢 816 室

出资额:人民币 50,000 万元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服务(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信息:

| 序号 | 股东名称 | 持股比例 |
|---|---|---|
| 1 | 江苏长江口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 20.00% |
| 2 | 江苏海润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 20.00% |
| 3 | 江苏东布洲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 20.00% |
| 4 | 江苏海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20.00% |
| 5 | 南通空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20.00% |

南通海门蓉创产业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南通海门蓉创产业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十)有限合伙人九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临沂市新旧动能转换基金投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1300328471746E

法定代表人:孟凡池

成立时间:2015 年 1 月 19 日

注册地址:山东省临沂市兰山区北京路 37 号临商大厦 26 楼

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0 万元

经营范围:股权投资、创业投资、为企业提供项目策划、项目融资、财务顾问、并购、重组、上市等风险投资活动(不得以发行股票、债券、彩票、投资基金证券或者其他债权凭证的方式向社会公众筹集资金);投资管理、企业管理信息咨询、企业发展战略策划、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投资业务;以自有资产对外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信息:临沂市财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临沂市新旧动能转换基金投资有限公司 100%股权。

临沂市新旧动能转换基金投资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临沂市新旧动能转换基金投资有限公司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十一)有限合伙人十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上海虹传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06MA1FYT1L5M

执行事务合伙人:陈铭

成立时间:2021 年 6 月 4 日

主要营业场所:上海市静安区沪太路 1053 弄 5 号 501A-J 室

注册资本:人民币 3,250 万元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财务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信息:陈铭持有上海虹传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5.00%股权;王晨纯持有上海虹传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5.00%股权;刘文才持有上海虹传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5.00%股权;梁亮持有上海虹传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5.00%股权。

上海虹传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上海虹传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名称:长三角数智文化产业私募投资基金(上海)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名,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登记的名称为准)

(二)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三)经营范围: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登记的范围为准

(四)投资标的:人工智能(AI)技术为主的核心数字文化技术产业以及“AI+”、“文化 +”融合领域。

(五)存续期:

自营业执照首次签发之日起十五年。普通合伙人可视本有限合伙企业的经营需要自行决定延长本有限合伙企业的合伙期限,但应书面通知全体合伙人,并办理相应的企业变更登记手续。

(六)合伙企业规模及出资信息:合伙企业的目标认缴规模为人民币 100 亿元,其中首次封闭目标认缴出资总额为人民币 30.03 亿元。拟出资的合伙人名录如下:

1、普通合伙人名称及出资额

(1)普通合伙人:海通创意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认缴出资额:人民币 3,000 万元

(2)普通合伙人:上海精文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认缴出资额:人民币 3,000 万元

2、有限合伙人名称及出资额

(1)有限合伙人:中国文化产业投资基金二期(有限合伙)

认缴出资额:人民币 87,000 万元

(2)有限合伙人:海通开元投资有限公司

认缴出资额:人民币 87,000 万元

(3)有限合伙人:上海精文投资有限公司

认缴出资额:人民币 57,000 万元

(4)有限合伙人:上海汇资投资有限公司

认缴出资额:人民币 15,000 万元

(5)有限合伙人:宁波市甬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认缴出资额:人民币 15,000 万元

(6)有限合伙人:安徽文化和数字创意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认缴出资额:人民币 10,000 万元

(7)有限合伙人: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认缴出资额:人民币 8,000 万元

(8)有限合伙人:东方明珠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

认缴出资额:人民币 5,000 万元

(9)有限合伙人:南通海门蓉创产业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认缴出资额:人民币 5,000 万元

(10)有限合伙人:临沂市新旧动能转换基金投资有限公司

认缴出资额:人民币 5,000 万元

(11)有限合伙人:上海虹传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认缴出资额:人民币 300 万元

四、对外投资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合伙企业的名称:长三角数智文化产业私募投资基金(上海)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有限合伙协议

(二) 合伙目的: 本有限合伙企业重点投资于人工智能 (AI) 技术为主的核心数字文化技术产业以及“AI+”、“文化 +”融合领域。

(三)存续期:自营业执照首次签发之日起十五年。普通合伙人可视本有限合伙企业的经营需要自行决定延长本有限合伙企业的合伙期限,但应书面通知全体合伙人,并办理相应的企业变更登记手续。

(四)缴付出资:所有合伙人出资方式为以人民币现金出资。

(五)合伙事务的执行:

1、基金由执行事务合伙人执行合伙事务。全体合伙人以签署本协议的方式一致同意选择普通合伙人海通创意担任本有限合伙企业的执行事务合伙人。

2、执行事务合伙人拥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伙企业法》及合伙协议所规定的对于本有限合伙企业事务执行的权利,包括但不限于执行本有限合伙企业的投资及其他业务,代表本有限合伙企业取得、管理、运用、维持和处分本有限合伙企业财产等。

(六)投资决策程序:

为了提高投资决策的专业化程度和操作质量,本有限合伙企业设置投资决策委员会。投资决策委员会为本有限合伙企业的最高投资决策机构,投资决策委员会由五名委员组成,其中由海通创意委派三名委员,上海精文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两名委员。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负责就本有限合伙企业的投资、投资处置及项目退出等作出决策。投资决策委员会会议需经四名及以上委员参与方为有效会议,投资决策委员会对投资项目或其权限内的其他事项进行表决,对于投资决策委员会所议事项,(1)关联交易事项经全体委员一致同意方可通过;(2)其他事项由四名及以上的委员同意方可通过。

(七)管理费:

基金应按照以下约定向管理人支付管理费:在管理费计算期间内(即基金成立日起至基金的投资管理期届满之日),基金向管理人应当支付的管理费总额为除上海虹传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之外的全体合伙人按照合伙协议约定应分摊的管理费的总额。除与管理人另行约定外,每一合伙人在每一收费期间应分摊的管理费按照如下方式计算:每一合伙人在每个收费期间应分摊的管理费金额 = 每一合伙人在该收费期间应分摊的管理费计算基数 × 管理费率 × 该管理费收费期间的实际天数 ÷ 365。投资期内的管理费计算基数调整的,应分段计算。投资期内管理费率为 1.38%/ 年,退出期内管理费率为 1.035%/ 年。在基金投资期内,每一合伙人在每一收费期间应分摊的管理费计算基数为该合伙人对基金的实缴出资额之和。在基金投资期届满后的收费期间,每一合伙人应分摊的管理费计算基数调整为当个收费期间起算日基金未退出项目的投资本金(扣除账面核销项目)中该合伙人的对应参与金额。

(八)收益分配与亏损承担:

1、现金分配:

本有限合伙企业取得的项目处置收入及投资运营收入应按项目参与比例在各合伙人之间进行初步划分;未使用出资额将根据各合伙人届时的实缴出资额中实际未被使用的金额向相应的合伙人进行分配;用于分配的出资违约金应在守约合伙人之间按照实缴出资比例进行分配;流动性投资收入、其他现金收入等其他可分配现金收入应首先在各合伙人之间根据产生该等收入的资金的来源进行分配(如若不可区分,则按照各合伙人届时对本有限合伙企业的实缴出资比例在各合伙人之间进行分配)。除合伙协议另有约定外,就非来源于投资项目的可分配现金收入,应按照前述约定直接向各合伙人进行分配;就来源于任一投资项目的可分配现金收入,按照前述约定划分给上海虹传的部分应直接分配给上海虹传,按照前述约定划分给除上海虹传外的各合伙人的部分按如下顺序在该合伙人(为免疑义,该合伙人包括普通合伙人)与普通合伙人之间进行分配:

(1)首先,百分之百(100%)向该合伙人进行分配,直至向该合伙人根据本条约定累计分配的金额达到其在本有限合伙企业中的实缴出资额;

(2)其次,如有余额,百分之百(100%)向该合伙人进行分配,直至该合伙人根据本条约定累计分配的金额等于该合伙人的实缴出资额从各期实际实缴出资到账日起至该合伙人收回该部分实缴出资之日止获得每年百分之八(8%)的单利计算所得的收益(“业绩报酬计提基准收益”);

(3)最后,如有余额,则该等余额的(i)百分之八十向该合伙人进行分配;(ii)百分之五作为“普通合伙人浮动收益”分配给普通合伙人上海精文,百分之十五作为“业绩报酬”分配给基金管理人海通创意。

2、非现金分配

本有限合伙企业进行非现金分配的,视同对项目投资进行了处置并根据确定的非现金资产价值按照合伙协议条款现金分配的原则和顺序向合伙人进行了分配。如拟分配的非现金资产为公开交易的有价证券,以自作出分配决定前二十个证券交易日内该等有价证券的平均交易价格确定其价值;对于其他非现金资产,执行事务合伙人应聘请独立的第三方评估机构进行评估进而确定其价值。

本有限合伙企业进行非现金分配时,执行事务合伙人应负责协助各合伙人办理所分配资产的转让登记手续(相关费用由有限合伙企业承担),并协助各合伙人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受让该等资产所涉及的信息披露义务。

3、亏损分担

本有限合伙企业的亏损由各合伙人根据本协议之规定承担。

有限合伙人以其认缴出资额为限对本有限合伙企业的债务承担责任,普通合伙人对本有限合伙企业的债务承担无限连带责任。

(九)合伙人会议:

合伙人会议由执行事务合伙人召集并主持。除本有限合伙企业认缴期所在年度外,执行事务合伙人应于投资管理期(包括延长期,如有)的第一个完整日历年度开始至投资管理期届满所在年度内,每年度组织召开一次年度合伙人会议。执行事务合伙人应至少提前十个工作日通知各合伙人年度合伙人会议的时间、地点和议程。

任一普通合伙人在经提前十日书面通知后,可召开临时合伙人会议。除本协议另有约定外,合计代表本有限合伙企业实缴出资总额百分之二十五及以上的有限合伙人有权提议召开临时合伙人会议,提议人应向执行事务合伙人提交包括会议通知在内的完整提议。执行事务合伙人应在收到提议人提交的包括会议通知在内的完整提议后三十日内发出召开临时合伙人会议的会议通知。

合伙人会议可以采取现场会议、电话会议或通讯表决方式或以上方式相结合的方式进行,由会议召集人确定,并在会议通知中列明。在有表决事项时,合伙人会议应由执行事务合伙人及合计持有实缴出资总额三分之二及以上的合伙人参与方为有效会议。合伙人可亲自参加会议或由其委托代表持该合伙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参加会议。合伙人会议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的,以合伙人到达会议现场为参加会议;以电话会议方式召开的,以合伙人拨入会议电话系统为参加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的,视为全体合伙人参加会议。

(十)争议解决方式:

因本协议引起的及与本协议有关的一切争议,首先应由相关各方之间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相关各方不能协商解决,则应提交上海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上海国际仲裁中心),按该会当时有效的仲裁规则在上海仲裁解决。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相关各方均有约束力。除非仲裁庭另有裁决,仲裁费应由败诉一方负担。败诉方还应补偿胜诉方的律师费等合理支出。

(十一)协议生效:

本协议经全体合伙人签署生效。

五、对外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参与设立投资基金,在获取财务投资收益的同时,还将利用基金成为公司投资的市场化触手,拓展公司对外投资项目的来源和渠道,并共享相关标的的研究能力,为公司相关业务提供助力。

公司本次作为有限合伙人参与设立投资基金,承担的投资风险敞口规模不超过公司本次认缴出资额。

本次投资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不会对公司现金流及经营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六、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

(一)基金尚须在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私募基金设立登记及备案后,方可从事相关投资活动,在设立登记及备案实施过程中尚存在不确定性。

(二)基金投资目标的实现依赖于所投项目的成功退出。基金目前投资方向符合国家长期发展战略,具有一定产业基础和政策红利,但仍需持续跟踪未来政策导向对所投项目的影响,关注行业政策变动可能产生的障碍等导致本次投资项目出现本金损失风险的情形。

(三)基金在运营过程中受所投企业的管理和运营、经济周期的变化以及区域市场竞争格局的变化等多重因素影响,可能存在投资收益不及预期的风险。

(四)本次投资无本金或收益担保,公司作为基金的有限合伙人,承担的投资风险最大金额不超过公司出资额,整体风险可控。

(五)公司将及时了解基金的设立、备案及运作情况,充分关注并防范基金运行风险,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相关事项进展的披露义务,督促防范投资风险,维护公司投资资金的安全。

公司将密切关注合伙企业的后续进展情况,并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审慎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东方明珠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27 日

●报备文件

1、《长三角数智文化产业私募投资基金(上海)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有限合伙协议》。

证券代码:688518 证券简称:联赢激光 公告编号:2025-035

# 深圳市联赢激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设立匈牙利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United Winners Laser Hungary Kft.(中文译:联赢激光(匈牙利)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匈牙利联赢”)

● 投资金额:200 万美元

● 交易实施尚需履行的审批及其他相关程序: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该事项已由公司董事长韩金龙先生审批,无需提交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

● 其它需要提醒投资者重点关注的风险事项:

本项目实际运营过程中,可能会面临国内外政治、经济环境变化等风险。未来国内外市场、融资环境与政策、国际政治环境及经济形势存在发生变化的可能,本项目的投资计划可能会根据未来实际情况进行调整,存在不能达到原计划及预测目标的风险。

本项目已通过中国境内的发改部门备案,尚需获得中国境内的商务部门、外汇部门等相关政府机关的备案或审批,以及按照匈牙利当地法律法规履行匈牙利相关政府机关的审批,能否取得相关政府机关的备案或审批,以及最终取得备案或审批时间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本次交易概况

1、本次交易概况

为有效拓展海外市场,进一步提升国际竞争力,促进公司长远战略规划逐步落地,公司拟在匈牙利布达佩斯投资设立匈牙利联赢,投资总额不超过 200 万美元。设立匈牙利联赢对扩大公司国际市场占有率、提升企业竞争力具有积极意义。

2、本次交易的交易要素

| | |
|---|---|
| 投资类型 | √新设公司<br>□增资现有公司(□同比例 □非同比例)<br>---增资前标的公司类型:□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未持股公司<br>□投资新项目<br>□其他:_____ |
| 投资标的名称 | United Winners Laser Hungary Kft.(中文译:联赢激光(匈牙利)有限责任公司) |
| 投资金额 | √ 已确定,具体金额:200 万美元□ 尚未确定 |
| 出资方式 | √现金<br>√自有资金<br>□募集资金<br>□银行贷款<br>□其他:_____<br>□实物资产或无形资产<br>□股权<br>□其他:_____ |
| 是否跨境 | √是 □否 |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该事项已由公司董事长韩金龙先生审批,无需提交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

(三)是否属于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本次投资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标的概况

公司名称:United Winners Laser Hungary Kft.(中文译:联赢激光(匈牙利)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匈牙利布达佩斯

出资方式和持股比例:由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100%持股

经营范围:激光设备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匈牙利联赢的具体公司名称、投资金额、住所、主营业务等,最终以中国境内相关政府机关和匈牙利布达佩斯当地相关部门核准登记为准。

(二)投资标的具体信息

(1)新设公司基本情况

| | |
|---|---|
| 投资类型 | √新设公司 |
| 法人 / 组织全称 | United Winners Laser Hungary Kft.(中文译:联赢激光(匈牙利)有限责任公司)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不适用 |
| 注册资本 | 300万福林 |
| 注册地址 | 匈牙利布达佩斯 |
| 主营业务 | 激光设备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
| 所属行业 | 专用设备制造业(C35) |

(2)投资人 / 股东投资情况

单位:万美元

| 序号 | 投资人 / 股东名称 | 出资方式 | 出资金额 | 出资 / 持股比例(%) |
|---|---|---|---|---|
| 1 | 深圳市联赢激光股份有限公司 | 现金 | 200.00 | 100.00 |
| 合计 | | - | 200.00 | - |

三、出资方式及相关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 200 万美元,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四、对外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匈牙利联赢,系基于公司发展战略的一项重要举措,有利于公司拓展欧洲市场,提升公司产品在国际市场的知名度,符合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对外投资的风险提示

1、本项目实际运营过程中,可能会面临国内外政治、经济环境变化等风险。未来国内外市场、融资环境与政策、国际政治环境及经济形势存在发生变化的可能,本项目的投资计划可能会根据未来实际情况进行调整,存在不能达到原计划及预测目标的风险。

2、本项目已通过中国境内的发改部门备案,尚需获得中国境内的商务部门、外汇部门等相关政府机关的备案或审批,以及按照匈牙利当地法律法规履行匈牙利相关政府机关的审批,能否取得相关政府机关的备案或审批,以及最终取得备案或审批时间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

3、公司首次在匈牙利投资设立公司,经营受匈牙利布达佩斯当地法律法规的管辖。虽然匈牙利布达佩斯社会经济稳定,但其政治体制、市场情况与国内差异较大。境外相关政策、法规也存在调整的可能,从而可能对匈牙利联赢的人事、经营、投资、管理等方面带来不确定性,因此需要尽快熟悉并适应匈牙利布达佩斯商业环境。

4、匈牙利联赢可能面临运营管理、内部控制、市场变化等方面风险。公司将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和有效的监督机制,不断适应业务需求及市场变化,有效防范相应的经营风险。

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联赢激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27 日

证券代码:688518 证券简称:联赢激光 公告编号:2025-034

# 深圳市联赢激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证券事务代表、内部审计负责人辞职暨聘任证券事务代表、内部审计负责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深圳市联赢激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了证券事务代表黄帅宇先生和内部审计负责人张晓平先生的辞职报告,为确保公司规范运作,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6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辞职及聘任情况

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了证券事务代表黄帅宇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因个人原因,黄帅宇先生申请辞去证券事务代表职务,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黄帅宇先生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董事会同意聘任张晓平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开展工作,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张晓平先生具备岗位职责所要求的专业知识和相关素质,能够胜任相关岗位职责的要求,其简历详见附件。

二、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辞职及聘任情况

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了内部审计负责人张晓平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张晓平先生申请辞去内部审计负责人职务,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张晓平先生辞职后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

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董事会同意聘任吴晓红女士为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吴晓红女士具备岗位职责所要求的专业知识和相关素质,能够胜任相关岗位职责的要求,其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联赢激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27 日

附件:

1、张晓平先生简历

张晓平先生:中国国籍,1989 年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具有证券从业资格、保荐代表人资格。曾任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员、中山证券投资银行部项目经理、联储证券投资银行部高级业务总监、东北证券股权融资部高级业务总监。2024 年 4 月加入公司,历任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

截至本公告日,张晓平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2、吴晓红女士简历

吴晓红女士:中国国籍,1988 年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曾任深圳市朗能电池有限公司成本会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审计员、项目经理。2021 年 7 月加入公司,历任公司财务部副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吴晓红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688518 证券简称:联赢激光 公告编号:2025-036

# 深圳市联赢激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设立香港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聯